

兴民智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与设立投资基金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兴民智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6年9月2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参与设立投资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与北京国圣资产管理有限公司、新疆宏盛开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、高赫男、陈萌共同投资设立总规模为人民币100,000万元的产业基金，其中公司认缴10,000万元，占基金总规模的10%，详细内容请见于2016年9月24日刊登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《关于参与设立投资基金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6-077）。该议案已获得于2016年10月11日召开的201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近日，公司已完成基金的工商注册登记手续，并收到宁波市北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，具体如下：

名称：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兴民汽车产业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330206MA282R475T

类型：有限合伙企业

主要经营场所：北仑区梅山大道商务中心十八号办公楼1001室

执行事务合伙人：北京国圣资产管理有限公司（委派代表：王宏春）

成立日期：2016年10月18日

合伙期限：2016年10月18日至2021年10月17日止

经营范围：汽车产业投资，投资管理，资产管理。（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、融资担保、代客理财、向社会公众集（融）资等金融业务）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
特此公告。

兴民智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6年10月19日